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种类：**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、信托、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保险资产管理机构、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专业理财机构理财产品。
- 投资金额：**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（含）的额度内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- 特别风险提示：**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宏观经济形势、财政及货币政策、汇率风险、收益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利率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法律及政策风险、操作风险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述

- 投资目的：**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，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产回报率，使公司效益最大化。
- 投资额度：**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（含）的额度内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- 投资方式（品种）：**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、信托、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保险资产管理机构、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专业理财机构理财产品。
- 资金来源：**闲置自有资金。
- 投资期限：**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26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。

6. 投资实施：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，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内行使具体决策权，公司财务部负责现金管理具体产品购买工作。

7. 其他说明：本次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公司委托理财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收益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利率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法律及政策风险、操作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. 公司制定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，对公司投资的范围、责任部门、投资的决策及控制程序、权限、风险控制措施、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。公司的委托理财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实施，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筛选投资产品及标的，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；

2. 公司财务部指定专人负责执行具体操作事宜，提出具体的产品购买，根据财务总监的审批结果实施具体操作，并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，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，同时，根据影响程度第一时间向总经理、董事会报告；

3. 公司内审部门、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随时调查跟踪、监督、检查公司现金管理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4.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随着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，在满足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外，产生了部分短期闲置资金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

金管理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；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，适度的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财务收益。但同时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实际收益可能低于预期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